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3 年度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3 年度单位预算

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

(一) 负责为全区农村公路、道路运输、水路行业提供服务。

(二) 负责全区农村公路路网规划编制、农村公路路况评定及统计工作。

(三) 负责组织大中修工作招投标、农村公路建设与养护大中修、桥梁加固及改建工作。

(四) 负责全区道路运输、水路行业运行发展、管理服务、安全应急等服务性工作。

(五) 协助好运输行业发展规划编制、企业质量信用考核和信用建设及服务质量考核工作。

(六)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构成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包括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级预算。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

纳入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435.73 万元,支出总计 435.7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29.87 万元,上升 42.4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29.87 万元,上升 42.46%。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435.73 万元,收入预算总计增加 129.87 万元,上升 22%,原因为项目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27.2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 108.5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单位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435.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6.21 万元，占 67.98%；项目支出 139.52 万元，占 32.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预算 435.7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9.87 万元，上升 42.4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29.87 万元，上升 42.46%。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435.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6.21 万元，占 67.98%；项目支出 139.52 万元，占 32.0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类）支出 32.47 万元，占 7.45%；卫生健康（类）支出 17.96 万元，占 4.12%；住房保障（类）支出 22.28 万元，占 5.11%，公路养护（类）支出 95 万元，占 21.81%，公路发展事务（类）268.02 万元，占 61.5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6.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83.37 万元，占 95.6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

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2.84 万元，占 4.3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31 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 31 万元、投资类项目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9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2.84万元，主要保障厅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年，共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8.95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2023年，拟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1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资产总额83.58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其中：固定资产83.58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2022年期末，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2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8〕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

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单位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2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27.2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2.4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9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363.02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2.2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7.21	本年支出合计	435.73
上年结转结余	108.52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35.73	支出总计	435.73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其中： 财政拨 款														
	合计	435.73	327.21	327.21	327.21									108.52	108.52				
204	新乡市卫滨区 交通运输局	435.73	327.21	327.21	327.21									108.52	108.52				
204002	新乡市卫滨 区公路事业发 展中心	435.73	327.21	327.21	327.21									108.52	108.52				

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35.73	296.21	272.60	10.77	12.84		139.52	111.52	28.00
			204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435.73	296.21	272.60	10.77	12.84		139.52	111.52	2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0	29.70	29.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	2.77	2.7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0	15.70	15.7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6	2.26	2.26						
214	01	01		行政运行	223.50	223.50	199.89	10.77	12.84				
214	01	06		公路养护	95.00						95.00	67.00	28.00
214	99	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4.52						44.52	44.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22.28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 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27.21	一、本年支出	435.73	435.73	355.21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32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其中：财政拨 款	327.2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08.52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108.5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 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2.47	32.47	32.47		
		（九）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96	17.96	17.96		
		（十一）节能环保支 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 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 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 出	363.02	363.02	363.02		
		（十五）资源勘探信 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 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2.28	22.28	22.2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35.73	支出合计	435.73	435.73	435.7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27.21	296.21	272.60	10.77	12.84		31.00	31.00
			204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27.21	296.21	272.60	10.77	12.84		31.00	31.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0	29.70	29.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	2.77	2.7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0	15.70	15.7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6	2.26	2.26					
214	01	01		行政运行	223.50	223.50	223.50	10.77	12.84			
214	01	06		公路养护	31.00					31.00	3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22.2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6.21	283.37	12.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0	29.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	2.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0	15.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	2.2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4	18.3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95	117.95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88	53.8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2	9.7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77	10.77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		5.1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2.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0.33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8	22.28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0		3.90		3.9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9.52	31.00							
	204	新乡市卫滨区交通运输局	139.52	31.00							
其他运转类	新财豫【2022】141号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资金10万元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新财预【2022】42号2021年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8万元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和保洁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1.00	31.00							

其他运转类	新财预【2022】84号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18万元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8.00				18.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2022】149号2022年第一批农村公路养护省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8.00				28.0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44.52				44.52				